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于2018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,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 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,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,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,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之情形。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,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结合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提出的,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,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,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。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事项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七日